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4 年度上半年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表

申復單位：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通識教育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一、理念、 目標與特 色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以綠概念為通識教育特色，惟在實地訪評期間，仍提供紙杯、免洗筷及杯水等，言行之間似有落差。(第 1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 本校注重「綠概念」之實踐，平時各大小會議皆不提供紙杯與杯水已行之多年。 2. 惟評鑑期間，代表晤談抽訪師生及支援之工作人員參與人數過多(晤談教師 5 人、晤談學生 15 人、教師問卷填答 5 人、學士班學生代表問卷填答每年級各 5 人、工作人員 6 人、支援工讀生 6 人，兩日共約 85 人次)，加上晤談空間分散，工作人員人手不足，故除提供環保杯外，另備紙杯及杯水為臨時權宜措施，並如平時實施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以符綠色環保理念。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待改善事項】 2. 該校通識教育目標的定錨過程中，論述項目稍多、邏輯略顯牽強且因果關係稍弱，	1. 訪評報告書現況描述中所提本校八大基本素養與七大核心能力，係指校級八大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以及通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事項	特別是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的分與合，值得再研議。(第 1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p>識中心院級七大核心能力。本校在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視為一體，並沒有針對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分開論述，通識中心依據校級八大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訂定院級七大核心能力，校院兩級並有明確對應。</p> <p>2. 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與本校四個學院同屬院級學術單位，共同於校八大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下進行課程規劃，因此在符合全校一致的校院系三級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架構下，通識教育中心訂定院級核心能力。</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待改善事項】</p> <p>3. 該校的水沙連計畫已成特色，然在地業師之聘請與合作仍尚未制度化。(第 2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p>	<p>1. 本校各院及通識中心聘任業師，均依循「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辦理，聘請在地業師及專業技術人員為通識教育開授相關課程。</p> <p>2. 103 學年度暨大通識中心為發展在地特色課程，延聘竹山「天空的院子」創辦人何培鈞開授課程。透過在地的連結與合作，擴大並充實在地業界之專兼任師資。</p>	檢附「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p>【建議事項】</p> <p>1. 綠概念宜全方面的在校園生活中實踐，使其內化成為潛在課程，亦包括校園餐廳的食材履歷表及節能等。(第 2 頁，建議事項第 1 點)</p>	<p>1. 本校歷年來致力於綠概念之實踐與推廣，除搭配相關通識課程（如城鄉生態學程「友善農業與生活」可加入餐廳食材履歷建立）外，逐步內化為潛在課程，本校也特別注重和自然環境共存的理念在校園生活中實踐，因此在校園當中有許多節能環保和綠色的設施，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有汙水處理廠，並有日池和月池，為本校中水的回收系統，每日可處理約 400 噸用水，讓水資源能夠循環再利用。 ● 設有生態農場可以讓同學了解自然無毒的耕作方法，以及建置手作步道，讓同學以友善環境的方式建構校內的步道系統。 ● 科技學院三館設有太陽能設施 10 kWp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推廣符合環保之綠能發電。 ● 學生宿舍和體健中心自 103 年改用熱泵系統，以有效節省能源使用。 ● 其他本校節能減碳措施包括公共區域近期亦全面改用 LED 照明、訂定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冷氣使用辦法、全校大型會議改採無紙化節能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建議事項】 2. 全人教育應包括正式課程（專業、通識及自由選修）、非正式課程及校園文化，因此通識教育宜在此格局上重起論述，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的定位方能釐清。（第 2 頁，建議事項第 2 點）	1. 本校確實在正式、非正式課程及校園文化三個面向均有制度性的理念與做法。 ● 正式課程在 31 學分的共同科目及領域課程架構下開設。 ● 非正式課程在服務學習、通識講座(菁英講座)、藝文展演均為通識教育每學期固定規畫辦理之項目。 ● 在校園文化營造上，以生活學習圈概念，在女宿交誼廳/人院人文咖啡/圖書館均不定期辦理講座與小型講演活動，並以水沙連大學城理念，打破校園疆界，進入社區學習。校園亦有中水回收日月雙池、笑摘野人、手作步道、暨鷺農場等多項設施，無不是為了營造綠概念的校園文化所設計。	
二、課程規劃與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待改善事項】 1. 該通識課程修習並無輔導機制，雖有課程地圖，卻無導引功能。（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 通識課程地圖完整呈現共同課程、領域課程及通識講座，每領域並再分次領域的架構，應可明確引導學生之修課機制。	檢附土木工程學系學則。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2. 全校共同科目及通識修習相關規定均已明列於各系之學則，各系所需負責向該系學生說明與輔導。 3. 每年大一新生生活營均由教務長說明全校課程架構，並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親自簡報通識教育課程理念與架構。 4. 新生入學手冊皆有通識課程修習規則之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待改善事項】 3. 體育及公益服務課程（各 1 學分）未具學術承載度，列入通識課程似有不宜。（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	1. 本校通識教育一向重視課程學術承載度，但學術承載度不應為通識課程開設之唯一考量。 2. 本校在體育課程重視學生健康生活習慣以及運動家精神之培養，並要求學生修習至少兩項特色運動(划船、射箭、高爾夫、國標舞、網球、游泳)，各運動項目均有專業知識與國際觀之培養內涵。 3. 本校公益服務課程開設行之有年，希望透過公益服務落實服務學習，並促進學生了解社會責任，為通識重要核心能力。 4. 體育及公益服務雖各為 1 學分課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程，基於學生學習，實際授課時數每周至少兩小時。為鼓勵任課教師投入，1學分之公益服務課程授課時數以兩小時計。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待改善事項】 4. 根據實地訪評期間與學生晤談發現，該校共同之國文及英文課程，與高中相對應之課程差異不大。(第4頁，待改善事項第4點)	1. 本校為統籌處理共同必修國文課程業務，本校中文系於102年9月18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全校共同必修國文教學委員會設置辦法」。並通過申請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教育徵件計畫之「全校型中文閱讀書寫課程革新推動計畫」B類：中文語文教養教師群組課程計畫，藉以增進國文課程之內涵。 2. 全校共同必修之英文課程，語文中心辦理許多其他活動供學生課餘時間參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語天地課程：課程多安排在中午、傍晚及晚上，學生可以利用課餘時間參加，除了可增進英文能力，也可以選擇日語及韓語等其他語言的課程。 ● 外語悅讀區：位於圖書館二樓的外語悅讀區有許多外語書籍供學生借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p>閱，圖書資源非常豐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視訊講座：語文中心與靜宜大學合辦的連線視訊講座，主題非常多元，大多是以外語學習為主的主題，講座時間配合靜宜大學同步連線，學生都可以前往參與。 ● 外語相關活動及講座：語文中心每學期不定期舉辦外語競賽活動及外語學習相關之講座，常於周三下午同學們沒課的時間舉辦。 ● 校園多益：語文中心每學期與多益配合舉辦校園多益測驗，讓全校師生可以就近測驗自己的學習成果，且有校園的優惠價格，是對暨大教職員及學生都很棒的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待改善事項】</p> <p>5. 該校延伸通識課程並無分類選修規定，且無先核心、後延伸之修課順序，有違通識教育之跨領域精神。(第4頁，待改善事項第5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通識教育四大領域課程必修 17 學分中，其中 11~12 學分必須於四個領域各修一門核心課程，以符跨領域精神。其餘 5~6 學分約可修習 2 至 3 門延伸課程，有無分類選修規定約只影響學生 1~2 門課程選擇。 2. 本校通識教育重視跨領域學習，四個領域中之特色領域即包括三個跨領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p>域特色學程。學生必修於三個跨領域特色學程中至少修習一門核心課程。</p> <p>3. 本校於通識教育課程地圖，已明確標示先修核心課程再修延伸課程之指引建議，但通識課程一向有學生競逐選課問題，考量實際操作上未予強制規定。</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待改善事項】</p> <p>6. 該校領域課程之排除修課方式，係直接標註於選課之課程名稱，尚未於法規中明文規定。(第4頁，待改善事項第6點)</p>	<p>1. 本校通識課程每學期四個領域共開設約110門課程，因不同課程專業，難以法規明文規定課程排除修課之原則。</p> <p>2. 避免學生選修原科系專業相關之通識課程為通識中心課程規劃之基本原則，因此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逐一對開設課程進行審查，若須排除，直接於課程名稱標註，方便學生選課。</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待改善事項】</p> <p>7. 學生依課程要求至校外從事公益服務或參訪，惟該校未協助辦理保險。(第4頁，待改善事項第7點)</p>	<p>1. 本校之通識課程校外教學參訪均對師生進行納保。</p> <p>2. 本校學生均有保學生平安保險，公益服務課程則依服務對象及地點以單次活動進行納保。</p>	<p>檢附保險收據影本。</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三、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待改善事項】 1. 該專責單位教授通識課程之專任教師人數不足，對於通識教育理念及目標的落實，及主導性功能之發揮有所影響。(第 6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目前通識中心為落實本校特色發展，正著手規畫具社區參與精神之服務據點課程，目前已確定於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增聘一位專案教師協助推動相關課程並擔任授課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待改善事項】 2. 為提升對通識教育理念之體認及通識教學精進之成效，雖有提供通識授課教師與相關人員之研習，惟尚嫌不足。(第 6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通識中心除每學期舉辦有關教學知能的演講及座談活動，並成立教師專業社群，定期討論及分享，另舉辦教師工作坊，透過田野踏查與訪談，以提昇教師知能涵養。	檢附辦理通識教師座談研習補充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待改善事項】 3. 為鼓勵各系所支援通識教學之教師，能設計發展出優質的通識課程，除給予教師教學獎外，其他鼓勵或是輔導性措施仍可加強。(第 6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	本校鼓勵各院專任教師開設通識課程，除給予教師教學獎外，尚有多項鼓勵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二條第八點配合通識教育中心開設通識課程，或授課時數已達校定基本時數，並加開通識課程者，通識課每科目得 2 點。 ● 於通識教育中心開設社參課程，授課鐘點費以 1.5 倍計算。 ● 設置優質通識教育課程補助辦法，提供教學助理、校外參訪、協同教學等多項教學資源補助措施。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建議事項】 2. 宜由該專責單位主動規劃辦理符合通識教育理念以及通識課程教學法之研習，除在校內舉辦研習活動外，亦可至附近通識教育績優學校參訪。此外，針對通識課程（尤其是自然類），宜研討如何從學生背景面及結合學生生活經驗，以深入淺出且生動活潑之方式進行教學，避免直接灌輸深奧之專業知識。（第 6 頁，建議事項第 2 點）	1. 本校通識中心於 101 年度，曾由通識中心主任率領全員，至逢甲大學通識中心參訪交流，受益良多。 2. 本校通識自然領域課程，涵蓋廣泛議題，且以實作、參訪或實例講解，學生融入日常生活經驗。相關課程範例如【全球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環保與生活】等。	檢附自然領域通識課程活動範例。
四、學習資源與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實質參與社會參與式學習相關計畫教師的熱情與學識皆令人感佩，惟參與的專任教師為數甚少，且部分專案教師及兼任教師的職務穩定性不足，不利於工作成效的推廣與深化，未來的續航力也堪憂。（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 本校推動社會參與式及在地特色課程成效卓著，並受全校師生肯定，已漸形成暨大之教學特色。為利相關教研推展，暨大將調整組織層級，說明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識教育中心將於 104 學年度成立社會參與組，列為正式編制，並由校內專任和專案教師共同執行公益服務整合、社會參與式課程、地方沙龍、特色學程。 ●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立校級聯合辦公室，整合通識教育中心、人文創新及社會創新中心、教學發展中心等資源，並與地方政府共同成立指導委員會落實各項在地化的政策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決議。	
五、組織、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現況描述與特色】 依據該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鑒訪評意見具體改進事項表中指出，「從該校教育目標、校級教育目標、校級基本素養、通識教育目標、通識教育核心能力等疊床架屋的結構來看，的確缺乏全校性的通識教育委員會來整理這些重疊的理念」，因此建議設置「通識教育委員會」以討論全校性通識教育理念與發展，惟該專責單位在受評階段尚未能完成。(第 8 頁，現況描述與特色)	本校業已於 104 年 1 月 14 日通過通識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並已於 104 年 4 月 29 日召開 103 學年度「通識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廢除通識教育中心七大核心能力。並自 104 學年度起，通識教育課程目標直接對應校級八大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	檢附本校「通識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及 104 年 4 月 29 日之 103 學年度「通識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現況描述與特色】 在自我改善機制部分，該專責單位的作法僅為配合該校自我評鑒機制進行品質改善，包括課程規劃、教師教學品質改善措施及學生學習品質改善措施等，本身並無扣緊通識教育精神之相關作法。(第 9 頁，現況描述與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暨大通識教育加強綠概念、在地實踐、及東南亞教學，並推動社會參與式學習等積極做法，並非只是配合自我評鑑之消極改善措施。 2. 在自我改善機制部分，不斷加強特色通識課程的質量，形成脈絡分明的外圍特色課程圈，並且透過各項師生生活動及相關宣傳管道，貼近各系所之專業課程，形成相輔相成的學用合一課程。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待改善事項】 1. 依該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並未區分規範系級課程委員會及院級課程委員會的構成，亦未見關於系級課程委員會之設置相關規定。(第9頁，待改善事項第1點)	1. 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區分「系級」與「院級」的做法係根據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條之規定行之。自2012年6月起，本中心依據課程三級三審原則執行，分別召開系級與院級課程委員會。 2. 為求本辦法之完備，本中心已於104年5月26日進行修訂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將「系級」與「院級」課程委員會各自的職權與委員資格載明，並清楚規範「系級」課程委員會及「院級」課程委員會相關業務職掌。	檢附「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 事項	【待改善事項】 2. 該校該專責單位主任在課程委員會及教評會皆同時擔任系級及院級會議之主席，並擔任校級當然委員，同一人不宜同時為系級和院級委員會之主席。(第9頁，待改善事項第2點)	1.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規劃確實依三級三審程序進行，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為學校一級主管，為利業務推動必須參與多個校級委員會。 2. 雖然通識中心主任同時擔任系級與院級委員會主席，但兩級委員會組成不同，系級課程委員會成員為：通識教育中心主任、人文組組長、社會科學組組長、自然科學組組長、體育組組長。院級課程委員會成員為：通識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p>教育中心主任、人文學院院長、科技學院院長、管理學院院長、教育學院院長，以及本校各院教授代表、校外專家學者、業界代表、校友及學生代表共計九至十一人。</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待改善事項】 3. 在該校法規彙編網頁 (http://www.sec.ncnu.edu.tw/law/content.htm) 中，關於通識教育的相關法規僅列「通識教育中心設置辦法」，且為 89 年之舊法規。(第 9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p>	<p>1. 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相關法規主要公告於通識教育中心網站： http://www.ncnu.edu.tw/ncnuweb/home_center.aspx?id=u000</p> <p>2. 本校最新「通識教育中心設置辦法」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3 次(100 年 6 月 22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已更新本校法規彙編網頁。</p>	<p>檢附「通識教育中心設置辦法」。</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待改善事項】 4. 針對蒐集畢業校友意見進行品質改善方向，所附資料為 102 年「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雇主滿意度調查」，然依調查結果所做之加強英文教學改善作法，卻是在 100 學年度起將英文必修學分增加為 6 學分，時序上恐有誤置。(第 9 頁，待改善事項第 4 點)</p>	<p>1. 本校於 100 年、102 年陸續辦理雇主滿意度調查與分析，兩次調查均呈現外語能力為企業界較為期待改進的指標項目，此評鑑報告僅列評鑑期間之調查資料。</p> <p>2. 英文必修學分增加為 6 學分確實是從 100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當時以大一至大三每學期一學分上課方式，至 102 學年度改為大一至大二上每學期二學分，期間並以小班制、開設進階</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p>課程、充實英聽教室設備、檢討英文畢業門檻、以及辦理大一新生英文加強營等改善措施。</p> <p>3. 評鑑報告欲呈現通識中心確實從雇主滿意度調查結果了解暨大畢業生外語能力有待加強之事實，並重視外語能力教學之精進改善。</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待改善事項】</p> <p>5. 該校通識教育教學品質管理機制未納入外部（校友、社會）及內部（學生、系所、行政系統）互動關係人之意見，致使自我改善機制未臻完美。（第 9 頁，待改善事項第 5 點）</p>	<p>1. 本校院級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成員包含校友、在校學生以及校外的業界代表，可於會議上適時的納入內外部之意見。</p> <p>2. 本校四院院長均為通識教育院級課程委員會及教評會當然委員，各院系師生之意見可經由院長親自參與，促進通識教學品質改善。</p>	